

证券代码：837427

证券简称：厨壹堂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浙江厨壹堂厨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7 月 1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高永升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出席会议；

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章程中董事会职权范围，公司董事会就 2019 年全年工作情况编制了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有要求，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，监事会就 2019 年工作编制了《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董监高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针对 2020 年度总体薪酬水平，对 2020 年度董监高薪酬进行了重新评估与建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状况，包括：资产总额、负债总额、所有者权益总额，以及公司 2019 年合并营业总收入、利润总额和净利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本着谨慎原则，以经审计的 2019 年经营业绩为基础，结合公司 2020 年发展战略、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，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编制了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10,000,000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; 反对股数0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; 弃权股数0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编制的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, 经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通过, 定于2019年6月23日进行公告。

参见于6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.neeq.com.cn上披露的《厨壹堂: 2019年年度报告》和《厨壹堂: 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10,000,000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; 反对股数0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; 弃权股数0股,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19 年财务审计报告，公司 2019 年度利润为-7,744,920.30 元，累计未弥补为-12,304,322.14 元，公司将不对 2019 年利润进行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达-12,304,322.14 元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10,000,000.00 元的 1/3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浙江峻德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钟雪庆、韩振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结论性意见：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管理办法》、《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均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管理办法》、《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浙江厨壹堂厨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浙江峻德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厨壹堂厨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浙江厨壹堂厨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7 月 16 日